

北京金山办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北京金山办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拟于 2021 年 10 月 28 日召开。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就本次审议的《关于变更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拟变更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议事规则》的规定。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具备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为公司提供公正、公允的审计服务，能够满足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要求，公司拟变更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本次变更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金山办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全体独立董事：



【路鹏】



【陈作涛】



【曲静渊】

2021年10月28日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金山办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全体独立董事:

【路鹏】


【陈作涛】

【曲静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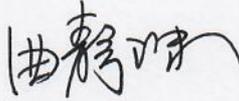
2021年10月28日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金山办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全体独立董事:

【路鹏】

【陈作涛】



【曲静渊】

2021年10月28日